

证券代码：831305

证券简称：海希通讯

公告编号：2023-030

上海海希工业通讯股份有限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涉及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的资料、信息，会计师事务所保证其提供、报送或披露的资料、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公司拟聘任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3 年年度的审计机构。

1.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3 年 12 月 27 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上海市静安区威海路 755 号 25 层

首席合伙人：张晓荣

2022 年度末合伙人数量：97 人

2022 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472 人

2022 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136 人

2022 年收入总额（经审计）：7.40 亿元

2022 年审计业务收入（经审计）：4.60 亿元

2022 年证券业务收入（经审计）：1.85 亿元

2022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55 家

2022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序号	行业门类	行业大类
C39	制造业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

		设备制造业
C27	制造业	医药制造业
C35	制造业	专用设备制造业
I65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F52	批发和零售业	零售业

2022 年上市公司审计收费：0.63 亿元

2022 年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1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76.64 万元

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3 亿元

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存在承担民事责任情况。

根据《财政部证监会关于会计师事务所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有关问题的通知》（财会〔2012〕2 号）的规定，证券资格会计师事务所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和职业风险基金之和不得低于 8,000 万元，本所符合相关规定。

近三年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因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2021 年已审结的案件 1 项，已执行完毕。

3.诚信记录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0 次、监督管理措施 3 次、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

6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0 次、监督管理措施 3 次、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1）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

陈大愚，注册会计师，合伙人。1997年起从事注册会计师行业，为多家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工作，具有证券服务业务从业经验，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无兼职情况。

（2）质量控制复核人

汪思薇女士，2006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5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5年开始在本所执业，2018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3）签字注册会计师

石亮，注册会计师。2015年起进入会计师事务所从事审计工作，2016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无兼职情况。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项目合伙人、质量控制复核人和签字注册会计师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本期2023年审计收费未确定，其中年报审计收费未确定。

上期2022年审计收费30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30万元。

本期审计费用将以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实际投入审计项目的专业服务工作量为基础，综合考虑项目团队的专业能力与经验、实际投入项目人员构成及其耗用工时等要素后协商确定。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3年4月6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审计机构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数7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宜取得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意见并发表独立意见，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拟续聘的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从业资格，符合中国证监会和北京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具有丰富的审计工作经验和较高的职业素养，能严格按照审计准则，独立、客观、公正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在对公司审计的过程中，工作严谨，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从会计专业角度维护公司与股东的合法权益。

（三）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上海海希工业通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二）《上海海希工业通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三）《上海海希工业通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四）《上海海希工业通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上海海希工业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10日